新文科视域下中国法制史跨学科教学研究

王婷婷
五邑大学，广东 江门 529020
DOI: 10.61369/RTED.2026110012

摘　　要： 新文科提倡打破学科壁垒，促进知识融合和价值重塑，这为中国法制史课程改革赋予了新思路。目前教学实践中存在着学科知识割裂、跨学科资源缺乏、评价方式单一等问题，阻碍了学生综合素养的发展。本文以新文科为理念，提出“法制＋史学”问题链驱动、“法制＋文学”情境体悟、“法制＋科技”数字探究、“法制＋伦理”思政融通四个跨学科教学策略，强调以问题为中心、多元资源整合和过程性评价重构，以此有效提高学生的史学理解力、批判性思维和法治文化认同，从而为中国法制史跨学科教学提供可以参照的实践框架。

关 键 词： 新文科；中国法制史；跨学科教学；教学策略；课程思政

Research on Interdisciplinary Teaching of Chinese Legal Histor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New Liberal Arts

Wang Tingting
Wuyi University, Jiangmen, Guangdong 529020

Abstract: The initiative of new liberal arts advocates breaking disciplinary barriers and promoting knowledge integration and value reshaping, which provides new ideas for the curriculum reform of Chinese Legal History. Current teaching practice is confronted with problems such as fragmented disciplinary knowledge, insufficient interdisciplinary resources and single evaluation methods, which restrict the development of students' comprehensive literacy. Based on the concept of new liberal arts, this paper puts forward four interdisciplinary teaching strategies, including problem chain-driven teaching integrating legal system and history, situational perception combining legal system and literature, digital exploration integrating legal system and technology, and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integration of legal system and ethics. It emphasizes problem-centered teaching, multi-resource integration and reconstruction of process evaluation, which can effectively improve students' historical understanding, critical thinking and recognition of rule-of-law culture. The research provides a practical framework for the interdisciplinary teaching of Chinese Legal History.

Keywords: new liberal arts; Chinese legal history; interdisciplinary teaching; teaching strategies; curriculum ideology and politics

引言

新文科建设强调打破传统学科界限，以问题为导向，促进人文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之间的交叉融合，以此培养具有跨领域视野、创新能力的复合型人才。中国法制史课程既有法学属性，又有史学特征，同时还具有文学和伦理等特性，因此天然具备跨学科教学基因。但是长期以来，该课程大多只是对法条进行沿革和制度描述，忽略了法律变革现象背后的历史背景、社会心理和文化因素，从而造成课堂与现实脱离。如何在新文科视角之下重新塑造中国法制史教学范式，将制度文本变成有血有肉的历史经验，依托多学科交流培育学生的法治素养和人文精神，已经成为高校迫切需要回答的问题。本文对目前跨学科教学的困境进行分析，进而提出相应的教改策略，以期为教学实践提供镜鉴。

一、新文科视域下中国法制史跨学科教学困境

（一）学科壁垒坚固，知识融合受限

长期以来，中国法制史一直被当作法学专业基础课进行教学，教学重点放在历代法典、司法机构和诉讼程序上，形成了“就法言法”的封闭式叙事。教师大多只具备单一的法学学科背景，对于史源学、文学批评或者数字技术等比较陌生，无法在课堂上灵活地调动跨学科资源。学生因此将该课程看成条文的编年

项目信息：本文系五邑大学高质量课程建设项目，项目名称《中国法制史》，编号 KC202358的研究成果。

 Copyright ©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A Commons Attribution-Non Commercial 4.0 International License.

史，缺乏将其还原到具体政治变动、经济结构与思想潮流中的意识。例如在讲解“准五服以制罪”时，一般只解释服制等级，却没有从宗法人类学、家族史等角度建立探索活动，使的儒家伦理和法律实践的血肉联系被简化成枯燥的图表。固化的学科边界使新文科所追求的大文科融合难以从教案变为课堂实然。

（二）教学资源单薄，跨学科载体缺失

目前，中国法制史教材大多采用“制度—思想”二分结构，所选的原始文献以律典、会典为主，很少涉及判牍、笔记、小说、图像或者口传材料，同时还缺少跨学科教学所必需的专题读本、多模态案例库、可视化数据包等资源。部分教师虽然会将文学作品或者考古材料嵌入课堂，但大多只是做点缀性的引用，并未以跨学科问题为中心构建整体课程或项目活动的设计。数字人文工具文本挖掘、社会网络分析等技术应用为制度史研究带来了新的可能，但是却很难转化为通用的教学模块。在此基础上，资源载体的缺乏和滞后造成跨学科教学无“米”可炊，教师的创造性尝试也难以复制和推广。

（三）评价机制保守，跨学科能力被遮蔽

现行的考核仍然以闭卷考试为主，主要考查学生对律典篇目、刑名沿革等事实性知识的掌握情况，缺少对学生跨学科整合、批判性阐释和价值判断能力的测量。即使教师引导学生做文献比对或者历史情境模拟，由于缺乏过程性评价工具，学生的学习成果也只被狭化为简答题得分。以“比较《唐律疏议》与唐传奇中法律观念异同”为例，虽然可以激发学生对文学和法学之间的对话，但是标准答案导向的评价方式很容易使学生陷入对信息的简单罗列中，而忽视了学生建构联系、表达共情以及伦理思考的过程。评价的滞后还会打击学生跨学科学习的积极性，也使教学改革缺乏制度性支撑。

二、新文科视域下中国法制史跨学科教学策略

（一）史法融通：构建“法制 + 史学”问题链驱动教学

破解学科壁垒，要将法律制度的静态条文置于动态历史语境中，用层层递进的问题链引导学生探究制度产生的内在逻辑。

例如在“汉代春秋决狱”一课中，教师可以设计一条“史法融通”的探究之路。课前布置预习任务，要求学生阅读《汉书·刑法志》有关段落和董仲舒《春秋繁露·精华》节选，让学生找出援引《春秋》断案的实例。课中，教师提出问题链：①汉代继承秦律，为什么会产生“引经决狱”的司法现象？②《春秋》微言大义怎样变成裁判规则的？③原心定罪对于后世法律儒家化有何影响？在学生根据问题讨论与回答后，教师还需进行补充与完善，包括汉武帝罢黜百家后思想格局的变化、汉代继承秦制过程中存在的矛盾等史学背景等，以此引导学生得出结论：春秋决狱不仅仅是法律技术，而且是儒学向政治、司法领域渗透的一个重要过程。在此基础上，教师可以将学生分成小组，模拟一场“廷议”活动，即分别扮演董仲舒、司法官、儒家弟子、法吏等角色，对一桩虚构的“子告父”案件发表意见。各个小组要援引经义、秦法、汉律，并且考虑人情。通过角色扮演中的冲突，学生即可深切感受到，法律适用从来不是在真空里进行的，它受到经学诠释、权力结构和社会期待等各方面的制约。课后，教师布置任务，要求学生写一份“汉裁判文书的经义与律令依据分析报告”，主要考查学生将史学语境和法理分析结合的能力。

（二）文律互照：创设“法制 + 文学”情境体验教学

针对教学资源匮乏的问题，教师可以利用文学作品中的法律叙述创建情境案例，使抽象法条变得可感可触，并且充实跨学科材料供应。

以“唐代复仇与司法伦理”为例，传统课程讲解一般只引用《唐律疏议·斗讼》中的“诸杀人者，绞”及对复仇的禁止性规定。新文科视域下，教师可以引入唐传奇《谢小娥传》。该文叙述谢小娥父、婿被贼杀害，小娥忍辱调查，最后亲手杀死贼人，而后向官府自首。课上，教师可以优先让学生细读文本，找到文中涉及司法程序、社会舆论和官方处置的细节。接着出示《唐律疏议》有关条款和《新唐书·孝友传》中关于旌表复仇者的矛盾记录。同时，教师可以设置情境任务：“假如你是浔阳刺史，接到小娥自首，将怎样写判词？”学生需要根据律文、经文和叙事文本来作出裁判并陈述理由。小组展示时，教师引导对比文学作品中小娥获得免罪并出家的礼法张力，比如可以提出问题：《谢小娥传》的创作本身，是否也属于一种社会法律实践的介入呢？通过该问题引导学生理解唐代对于复仇“律禁而礼许”的矛盾，同时也能学会用文学证史、用文学审法的方法。

（三）数智赋能：打造“法制 + 科技”可视化探究教学

跨学科资源缺乏，也可以使用数字人文手段对历史法律文本进行深度加工、直观呈现。

以“宋代情理法审判”一课为例，教师可以引入《名公书判清明集》的数字文本。课前，教师把“子不能孝养父母而依栖婿家判”等五个典型判词做成标记版，让学生利用在线协作白板上用不同的颜色标出判词里引用的律令条文、儒家经典、先贤语录以及“人情”“天理”等词语。在此基础上，转入可视化探究环节，教师用简单的社会网络分析工具把提取的数据实时生成裁判依据共现网络图，以此为学生提供直观感受，从而认识到“孝”“恩”“义”这些儒家范畴在网络上的中心地位，并意识到律令条文虽存在，却往往通过情理的诠释发挥作用。而后，根据可视化图谱，师生可以一起讨论南宋民事审判中“情、理、法”的排序，理解其中以理驭法、以情融理的关系。接着，教师可以给出另一则“典卖纠纷”的判词，要求学生通过手工绘制裁判依据关系图并加以解释。该过程将数字技术当作认知工具而不是炫技，可以助力学生在动手搭建和解读网络的时候，接触到司法推理的深层结构。与传统讲授方式不同的是，数字人文可视化可以将抽象的情理法关系变得可见、可比较，不但克服了跨学科数据资源匮乏的弊端，而且培养了学生的量化思维和信息素养，体现出新文科“技术为人文赋值”的理念。

（四）思政铸魂：融通“法制 + 伦理”价值建构教学

新文科重视价值引领，中国法制史课程中包含许多伦理资源和思政内容。跨学科评价的窄化可以用价值思辨和多元表达实现修正。

Copyright ©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A Commons Attribution-Non Commercial 4.0 International License.

以“清末礼法之争”一课为例，传统讲授大多只注重对《大清新刑律》草案和《暂行章程》条文的对比。新文科视域下，教师则要以伦理两难为线索，用角色辩论和反思性写作实现目标。教师应提前提供沈家本《寄簃文存》、劳乃宣《桐乡劳先生遗稿》相关章节以及杨度的《论国家主义与家族主义》等资料，并用比较法角度切入简要说明同时期日本、德国刑法改革中的道德争论。在课堂教学中，教师可以设置辩论主题：“无夫奸”是否应该入罪？学生分别扮演礼教派、法理派及中立观察员参与讨论。要求学生提出的每一个论点都要有法律原理、伦理依据和社会调查数据。辩论之后，学生小组要提交一份“伦理协商备忘录”，整理双方的主要问题，寻找可以超越二元对立的调和方案。最后，由教师引领升华，从法律移植和本土伦理、个人权利与家族本位这些恒久难题着手剖析这场论争，体会法制近代化过程中出现的观念痛苦。此外，考核方式也要作出调整，比如可以根据辩论表现、备忘录质量、课后反思短文进行评价。这种融通法学与伦理学的跨学科教学，不仅深化了知识理解，更在价值碰撞中涵养了文化自信与法治信仰，使课程思政自然生长于专业学习深处。

三、结语

综上所述，在新文科视野之下，中国法制史跨学科教学不是把不同学科知识简单地叠加起来，而是以法律现象为枢纽，把史学问题意识、文学叙事敏感、数字技术的呈现能力以及伦理学的价值关怀整合成一个有机整体。本文所提出的四项策略表明，当“春秋决狱”碰到问题链，“谢小娥”走进判词写作，“情理法”关系变成网络图谱，“礼法论争”变成角色思辨的时候，学生就不再只是制度条文的被动接受者，而是历史法律世界的主动探索者和意义创造者。但是跨学科教学的全面深化还要依靠教师发展、教学共同体创建和评价体系重塑继续努力。未来应进一步建设跨校际的法制史数字教学资源共享平台，开发模块化、可定制的跨学科教案库，使这一古老课程在新文科浪潮中焕发出启迪心智的持久魅力。

参考文献

[1] 罗莹 . 加强 " 中国法制史 " 教学培育大学生法治观念与法治素养研究 [J]. 成才之路 ,2025,(32):41-44.

[2] 冯曙霞 . 关于新时代背景下中国法制史课程创新教学的思考 [J]. 河南教育 (高教),2025,(7):83-85.

[3] 冯曙霞 . 新时代背景下引导学生重视学习中国法制史的四种基本思路 [J]. 南阳师范学院学报 ,2025,24(4):103-108.

[4] 罗莹 .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高校中国法制史课程教学中的融入研究 [J]. 现代职业教育 ,2025,(15):89-92.

[5] 杨心仪 . 基于 OBE 理念的中国法制史课程教学路径探索 [J]. 学周刊 ,2024,(29):1-3.

[6] 何巍 . 中国法制史教学中案例法的应用分析 [J]. 佳木斯职业学院学报 ,2024,40(1):187-189.

[7] 毕连芳 , 杜晓月 ." 中国法制史 " 教学中融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思考 [J]. 石家庄学院学报 ,2024,26(1):38-43.

[8] 张璐 . 建构主义理论指导下情境式教学在法制史教学中的研究与运用 [J]. 科教文汇 ,2023,(5):48-50.

[9] 陈丹 . 中国法制史 " 教学做 " 一体化教学模式探究 [J]. 高教学刊 ,2022,8(31):88-92.

[10] 冯曙霞 . 润物无声，融课程思政于中国法制史的教学课堂 [J]. 河南教育 (高等教育),2021,(8):8-10.

 Copyright ©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A Commons Attribution-Non Commercial 4.0 International License.